



## 租用婚禮場地申請表 (2022/2023年)

### 申請人資料

新郎姓名: (中) _____ (英) _____ 手提電話: _____ 電郵: _____ 通訊地址: _____ _____	新娘姓名: (中) _____ (英) _____ 手提電話: _____ 電郵: _____ 通訊地址: _____ _____
--	--

# 請附上身份証文件副本

本館遵守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並致力保障閣下所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只作申請是次活動的用途。

### 活動內容

舉行日期: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 (星期 \_\_\_\_\_)

參觀婚禮人數: \_\_\_\_\_ 人

請  選擇以下的婚禮5小時租用婚禮場地時段(已包括佈置或拆場之時間):

- 時段 1: 07:00 - 12:00  
 時段 2: 13:00 - 18:00  
 時段 3: 19:00 - 24:00  
 其他時段: (請註明) \_\_\_\_\_ 時 - \_\_\_\_\_ 時 (開放時間為早上 7 時 - 晚上 12 時)

(\*另需額外加\$3,000 場地費用及需視乎當日場地安排許可) \* **凡於 2022 年 1 月 15 日前確定, 可豁免此費用**

### 選擇場地(婚禮):

- 中庭天幕  
 文化講堂(中區 J 座上層)  
 竹林(高區)  
 演藝廳(中區 I 座)  
 資源中心(中區 G 座上層)  
 荷花池(下區)

### 選擇場地(化妝及休息間):

- 活動室(6)

### 婚禮開始時間

(請註明) \_\_\_\_\_ 時 - \_\_\_\_\_ 時



### 酒店套房

需要入住  不需要入住

如需要入住，請列明入住日期：\_\_\_\_\_ 退房日期：\_\_\_\_\_

### 注意事項

1. 申請人如取消場地租用服務，已繳交的費用恕不能退回。
2. 申請人如要求更改租用日期及時間，最少須於活動前3個月通知文化館。本館需視乎場地租用安排是否能予以配合，並有權拒絕申請人的有關要求。
3. 申請人若在場地享用任何膳食安排，須徵收額外附加清潔費用一千元。
4. 申請人如欲聘請外判公司作場地佈置，請提供計劃書或設計圖給文化館審批，如當中會涉及張貼、懸掛、綁紮等工作，並有機會損耗文化館之歷史建築，此等情況必須要向租用場地職員了解及獲得批准才可進行。
5. 本館會在下列的特殊情況可酌情安排一次性免費更改租用日期：
  - a) 惡劣天氣(香港天文台發出紅色及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或 八號烈風或暴風信號以上)、
  - b) 突發性社會運動及
  - c) 政府特別政策因素；如果客人因其他原因而需要更改租用日期，館方將會收取場地租用費用的20%作行政費用。申請人必須在1個月內回覆及確定更改之日期，所選的日期須獲得文化館確認作准。
6. 本館將於接獲申請表後7個工作天內回覆。
7. 本館有權接受或拒絕任何申請。如有任何爭議，本館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8. 全館禁煙，如文化館職員或保安發現有參加者違反本館規則，將會進行勸告，如該違反者不受勸告及不改善，每位罰款為港幣一千五元，及本館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9. 整個證婚及婚禮過程中，不可使用花炮、不可將紙碎、鮮花、閃粉、顏料等等物料散發於地面，如發現有以上情況出現，該次罰款為港幣二千元。
10. 所有玻璃器皿，例如啤酒或紅、白酒玻璃樽，該安排飲料的單位需自行清理，如要文化館處理，需另收清理費用，而費用是按實際數量而定，最低清理費用為港幣五百元起。
11. 所有餐飲宴會凡安排紅酒/咖啡/茶等飲品，須預先適當地覆蓋地板範圍，以作保護。如文化館發現有任何損毀或染色，本館有權作出追究。

### 繳費方法

本館以電郵先確認申請，並附上繳費方式，申請者須於指定日期或之前支付費用，如申請者未能於指定日期前支付，有關申請將有機會被取消而文化館不需另行通知。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 2100 2892 或 2100 2828與本館職員查詢。

本人/機構已閱讀租用場地注意事項，並遵守文化館的一切安排。

申請人簽署及團體印鑑(若適用)

申請日期

### 由本館填寫

接收申請表日期：\_\_\_\_\_年 \_\_\_\_月 \_\_\_\_日

負責職員：\_\_\_\_\_

申請結果： 接納  不接納(請註明)\_\_\_\_\_